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6

##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6 月 16 日，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京蓝科技”、“上市公司”）董事会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43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所关注的事项高度重视，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方就《问询函》所提及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论证。现公司已完成对《问询函》的答复工作，具体回复情况如下：

**问题：一、**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营业总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15,832.05 万元、-235,485.06 万元，连续两年业绩下滑且亏损。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土壤修复运营服务业务、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园林环境科技服务业务等，收入占比分别为 73.52%、19.47%、5.21%。其中，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毛利率-86.77%，同比大幅下滑。第四季度确认营业收入 59,686.93 万元，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 51.53%，而你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为 26.59%。

你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中科鼎实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鼎实”）56.7152%股权。中科鼎实主要从事以污染土壤修复为核心的环境修复工程服务。在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业绩承诺期内，中科鼎实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58.09 万元，达到承诺业绩的 107.15%，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业绩分别占三年业绩承诺期累计业绩的 35.40%、40.73%。

1、请区分业务类型说明你公司各项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结合业务转包、分包有关风险承担、利润分配、权利义务等主要合同条款约定（如有），说明公司在相关业务中的身份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相关业务收入确认政策、原则及会计处理方式，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2、请结合问题（1）、第四季度确认收入的主要项目情况等，进一步分析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内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同比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请结合收入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等，量化说明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是否存在明显差异，是否存在以低于成本价的价格进行销售等情形，是否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重大风险因素。

4、请量化分析中科鼎实最近两年业绩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趋势，是否具备可持续性，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 5、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1、京蓝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土壤修复运营服务业务、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园林环境科技服务业务等，其中：土壤修复运营服务业务主要采用 EPC 和传统招标、投标的发承包模式，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主要采取 PPP、EPC 和传统招标、投标的发承包模式；园林环境科技服务业务主要采取 PPP、EPC 和传统招标、投标的发承包模式。

公司 PPP 业务模式主要是招标人（政府指定的 PPP 项目实施机构、或者招标人的出资代表）与公司、或与公司牵头组建的联合体签署合同，共同设立 PPP 项目公司，并由该项目公司承担新建项目的投资、建造、运营、维护和用户服务等职责。政府授予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权期满后，政府收回特许经营权，该项目公司将项目无偿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机构。本公司通过使用者付费、SPV 公司投资费用全额政府付费、可行性缺口补贴、绩效运营政府付费等方式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

公司 EPC 业务模式主要包括 EPC、EPC+F、EPC+O、EP+CM 等类型，是公司受业主方委托，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融资、试运行、工程管理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投资限额等全面负责，本公司获取合理的利润回报。

公司传统招标、投标的发承包模式主要是施工总承包类型，是公司与业主方签署施工总承包或者专业工程施工合同，根据业主方提供的设计文件，组织实施项目施工建设，并对所负责实施工程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在中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标投标报价文件）的基础上及其后续合同的动态履约跟踪控制、施工现场的成本控制及其成本进度的优化、签证变更管理等全过程的项目管理服务，使本公司在中标合同框架下获取合理的利润回报。

公司具有环保工程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一级、风景园林设计甲级、灌排企业甲贰级等多项资质，在工程建设中依法采用自施或对外劳务分包、专业承包的方式，不涉及中标工程业务转包。公司在对外专业承包合同中，明确了专业承包人的施工范围、施工工期，合同价款、工程结算支付、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内容，专业承包人根据与本公司签署的专业承包合同，承担专业承包范围内的风险并取得相应的专业承包利润或损失，本公司根据与业主方签署的总承包合同，承担工程总包的合同风险并取得相应的工程总包利润或损失。

综述，公司在上述劳务分包、专业承包发承包等的合同业务关系中，不属于代理人身份，是工程的主要责任人，专业承包人就其专业承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承担相应的专业承包合同约定的责任和法定责任。

公司业务收入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主要业务及相关收入确认原则及处理方式如下：

####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将购买方签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的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提供劳务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来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如果业主方或第三方确认的劳务进度与公司估计的已完成劳务进度因确认时间点不同等因素导致的合理差异，按照一贯性原则，平时不进行调整，在验收结算时一次性调整为一致。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工程建造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或已完成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如果业主方或第三方确认的劳务进度与公司估计的已完成劳务进度因确认时间点不同等因素导致的合理差异，按照一贯性原则，平时不进行调整，在验收结算时一次性调整为一致。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出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出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

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未存在明显差异。

2、公司报告期内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同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2020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和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项目投入较上期大幅下降，第三季度工程项目陆续开工，为完成工期第四季度加大工程项目投资力度，导致2020年第四季度占全年收入占比大幅上升，同比也大幅上升，公司收入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具体对比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前三季度	第四季度	全年营业收入	第四季度占比
2020年度营业收入	561,451,239.28	596,869,272.34	1,158,320,511.62	51.53%
2019年度营业收入	1,395,850,538.25	505,558,175.50	1,901,408,713.75	26.59%

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确认收入的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四季度	2019年四季度	变动额
1	某垃圾填埋场开挖及原地处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	20,265,106.30	55,215,405.83	-34,950,299.53
2	某铬污染整体治理项目柔性垂直风险管控系统工程总承包	114,177,236.23	18,736,804.74	95,440,431.49
3	某集团及周边污染场地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34,567,756.20		34,567,756.20
4	某集团原址1号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治理修复项目(1标段)	143,369,177.92		143,369,177.92
5	某镇环境卫生处理中心提升项目(某垃圾重点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9,355,141.55		19,355,141.55
	小计	331,734,418.20	73,952,210.57	257,782,207.63

3、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行业发展趋势较好，同行业大禹节水 2020 年毛利率约 26.6%，2020 年度，公司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收入 22,551.95 万元，成本 42,120.67 万元，工程毛利-19,568.72 万元，毛利率-86.77%，较同行业相比大幅下降，毛利率下降原因主要是公司在年度内加大在手项目清理力度，加强已竣工未结工程项目的清理和结算工作，由于公司实施项目大部分都是政府工程，受 2019 年以来全国农水体制改制、机构调整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部分政府工程项目实施周期和结算时间存在拖延现象，导致工程验收、移交工作滞后，额外增加了工程项目成本。另外，由于地方政府预算支出减少，部分工程项目结算金额不及预期，导致工程结算收入减少，毛利下降。公司合同签订金额不存在低于工程成本预算的情形，故不存在低于成本价进行销售。公司目前正在加紧项目回款力度，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重大风险因素。

2020 年度，影响生态节水运营服务业务毛利金额的主要项目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影响毛利金额/元	备注
1	2016年某农垦集团牧场管理局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土地整治项目	8,615,733.30	因公司施工滞后，部分成本增加，导致毛利减少 861.57 万
2	某糖料蔗基地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水利化建设项目	7,251,487.26	因公司施工滞后，部分工程重新处理，导致毛利减少 725 万。
3	某旗 2015 年度“节水增粮行动”项目	5,999,800.14	结算不及预期，减少毛利 599.98 万。
4	某市 2018 年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第一标段	1,661,146.71	结算不及预期，减少毛利 166 万。
5	某旗水务局人饮工程	6,347,251.94	结算不及预期，减少毛利 634.73 万。
6	某县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31,729,104.69	2020 年最终结算金额不及预期，减少毛利。
7	某县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10,157,321.79	结算不及预期，减少毛利 1015.73 万。
8	某旗 2018 年度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第一标段	11,277,541.47	部分工程重新施工处理，导致成本增加，且结算不及预期，减少毛利 1127.75 万。
9	某旗绿化工程	36,690,335.93	结算金额不及预期，减少毛利 3669 万。
<b>合计：</b>		<b>119,729,723.23</b>	

4、中科鼎实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5,156.32 万元，净利润 21,906.93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9,989.53 万元、净利润 15,219.46 万元，同比分别增加 21.67%，43.95%。中科鼎实最近两年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行业发展趋势良好，土壤修复市场规模逐年增加，且中科鼎实属于土壤修复行业的头部企业，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 2018年8月31日，全国人大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指出，国家支持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等污染防治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鼓励土壤污染防治产业发展，加强土壤污染防治专业技术人才培养，促进土壤污染防治科学技术进步。随着国家立法、政策层面的支持，土壤修复市场规模逐年增加。

根据江苏省（宜兴）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发布的《中国土壤修复技术与市场研究报告（2016-2020）》，预测2016-2020年我国土壤修复（包括污染场地修复、农田修复、矿山修复、油田修复、地下水修复、盐碱地修复及非正规垃圾填埋场修复）市场空间保守合计约849亿元，2020年土壤修复市场空间将达到329亿元。土壤修复市场空间2019年、2020年增速分别为55.17%、46.22%

(2) 中科鼎实主营业务为环境修复工程服务，目前已经形成以污染土壤修复为核心，以地下水修复、固体废物环境污染治理等新兴领域并举的业务格局，并具有丰富项目施工管理经验和完善的环境修复技术体系，是国内较为领先的环境修复工程服务商，更是土壤修复行业的头部企业。中科鼎实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① 中科鼎实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建筑业企业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等资质，业务资质的齐备，使中科鼎实具备承接大型项目的条件。

② 中科鼎实积累了非常丰富的项目运营管理经营，具备很强的履约能力，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③ 中科鼎实与多所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不断提高研发技术实力。同时，注重人才的培养与发展，打造了高素质、专业化的管理和施工团队，进一步提升了其核心竞争力。

(3) 在整个环境修复行业市场份额持续释放的背景下，中科鼎实凭借自身的竞争优势，获取订单能力不断增强，促使其市场份额在2019年、2020年不断增长。在不断拓展市场的同时，中科鼎实持续加强项目管理、控制成本，增加项目利润率。中科鼎实2019年、2020年收入增速分别为61.42%、21.67%，与土壤修复市场空间变动方向一致，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具备合理性。

2020年与2019年主要项目收入对比表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金额	2019年金额	差异
1	某集团原址1号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治理修复项目(1标段)	239,462,466.52		239,462,466.52
2	某铬污染整体治理项目柔性垂直风险管控系统工程总承包	212,332,344.84	18,736,804.74	193,595,540.10
3	某垃圾填埋场开挖及原地处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	94,079,055.82	60,140,879.96	33,938,175.86
4	某农化有限公司第二期	43,366,626.31	90,286,622.04	-46,919,995.73

	土壤修复项目 A-6 区土壤及地下水修复施工工程			
5	某集团及周边污染场地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40,035,935.46		40,035,935.46
6	某精苯地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治理修复项目一标段	34,102,987.27	28,597,307.26	5,505,680.01
7	某公司地块治理修复工程	32,501,415.64	17,466,856.13	15,034,559.51
8	某镇环境卫生处理中心提升项目（某垃圾重点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0,539,431.97		20,539,431.97
9	某厂区场地污染修复治理	17,275,758.85	12,238,901.95	5,036,856.90
10	某化工厂场地污染土壤修复	12,383,470.27		12,383,470.27
11	某原址地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治理	9,927,320.57	37,064,953.00	-27,137,632.43
12	某项目土壤修复工程	9,665,978.31		9,665,978.31
13	某原料地块污染治理项目	8,934,539.91	47,162,621.59	-38,228,081.68
14	某化工厂退役厂区土壤治理项目	8,490,724.23	35,112,934.21	-26,622,209.98
15	某垃圾填埋场治理项目	7,645,375.01	12,525,536.11	-4,880,161.10
16	某焦化厂绿轴地块建筑物和管道环境检测及清理项目	7,172,270.85		7,172,270.85
17	某地块污染土壤修复项目	6,518,874.27		6,518,874.27
18	某非正规填埋场好氧降解工程	5,055,014.87	16,753,603.25	-11,698,588.38
19	某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5,051,916.43		5,051,916.43
20	某地块污染土壤、地下水修复项目	4,991,021.11	56,091,148.54	-51,100,127.43
21	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地块场地治理修复项目	4,590,646.37	15,307,423.53	-10,716,777.16
22	某地块土壤修复治理项目	3,228,946.79		3,228,946.79
23	某生活垃圾受控（简易）填埋场规范化整治服务	2,874,222.28	41,778,695.65	-38,904,473.37

	项目			
24	某公司原址场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	2,643,257.06		2,643,257.06
25	某地块（部分）土壤修复治理项目	2,383,489.93		2,383,489.93
26	某地块生态修复项目	2,356,018.34		2,356,018.34
27	某厂厂区内雨污分流改迁项目	1,404,686.57		1,404,686.57
28	某公司地块污染土修复服务项目	1,347,526.66	4,096,353.86	-2,748,827.20
29	某市二期道路工程场地遗留垃圾处置工程	1,305,461.45	12,973,734.88	-11,668,273.43
30	某地块项目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工程（标段二）	347,952.45	92,601,939.69	-92,253,987.24
31	某中学征地扩建项目土壤修复服务	62,680.49	9,517,004.18	-9,454,323.69
32	某公司一期地块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项目		17,431,210.56	-17,431,210.56
33	某地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治理项目		64,006,097.12	-64,006,097.12
	合计	842,077,416.90	689,890,628.25	152,186,788.65

中科鼎实目前在手订单充足，未来随着市场容量扩大，中科鼎实凭借有力的竞争优势，将继续在土壤修复业务领域深耕，同时加大在环境修复行业的布局，争取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努力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在未来经营中，中科鼎实将充分发挥自身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开源节流，促进中科鼎实的长远发展。

综上，中科鼎实所处行业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其自身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因此业绩增长具备可持续性，但也存在因宏观经济政策变动、行业竞争对手增加及其他无法预测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经营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中科鼎实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

### 会计师意见：

1、我们按公司业务模式抽查了销售合同，并对合同关键条款，包括合同主体、业务内容、权利义务等进行评估，检查合同中是否存在转包或分包约定的相关条款。同时对公司业务人员进行询问公司在合同交易中的身份。经核查，公司上述披露的业务模式与实际情况一致，公司在合同交易中的身份为主要责任人，承担了合同的风险和报酬。

我们检查了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会计处理方式，并与公司的业务模式、合同进行了比对分析，检查了收入确认依据，查看了上述同类上市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经核查，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会计处理方式，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符合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与同行业公司对比不存在明显差异。

2、我们分析了公司 2019 年、2020 年季度收入变动情况，2020 年第四季度收入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公司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和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前三季度与去年同期对比收入大幅下降，第四季度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小幅上涨所述。同时我们复核了上述公司第四季度主要项目收入表，并与公司账簿记账信息进行了核对，查看了相关收入确认的凭证及依据。经核查，上述公司披露的第四季度收入同比大幅上升的原因合理，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我们复核了生态节水运营服务板块 2020 年度收入成本表，分析毛利率变动原因，对毛利率下降的项目查看了原因是否合理，询问公司业务人员了解行业发展趋势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了比对分析。经核查，主要由于地方政府债务问题，项目不能按期结算导致成本增加，同时由于政府预算支出减少，导致最终结算不及预期，造成毛利率大幅下降。经核查，公司上述披露的毛利率下降原因合理，公司上述回复行业发展趋势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合理。我们检查了项目预算及合同金额，公司不存在以低于成本价进行销售的情形。公司目前正在加紧项目回款，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重大风险因素。

4、我们复核了上述中科鼎实 2020 年与 2019 年主要项目收入对比表，分析了收入变动情况是否合理，同时与公司账簿记账信息进行了核对，查看了相关收入确认的凭证及依据。查看了土壤治理行业信息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信息。经核查，中科鼎实最近两年业绩持续增长合理，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具备可持续性，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问题：**二、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正在履行的工程建造合同相关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 339,450.61 万元，报告期内计提减值准备 20,532.96 万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32,096.17 万元。报告期内，你对合同资产计提减值主要源于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园林”）的部分 PPP 项目暂停建设、苗木受损以及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的总承包项目部分工程款项无法收回等。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68,266.39 万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40,309.35 万元。因北方园林多次催收营口某水利局偿还应收账款未得到对方的回函和答复，你公司 2020 年计提相关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2,193.77 万元，对营口某置业有限公司等 8 笔应收账款分别单独计提了 50%-100%的减值准备，涉及账面余额 22,836.70 万元。

1、请你公司结合相关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减值涉及的具体事项、判断减值发生的时点及依据、减值金额测算过程等，说明相关减值计提的及时性、合理性及充分性，相关收入确认是否谨慎、合理。

2、请列示你公司正在履行的工程建造合同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关联关系、项目内容、工程模式、合同履行进度、具体确认方式及客户认可情况、确认合同资产及结转收入情况、工程结算及确认应收账款情况、实际回款情况、对应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情况等，并结合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对方付款能力和意愿等，说明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合同资产、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3、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20 年计提	2020/12/31
某水系景观绿化工程	35,594,981.79	25,039,838.63	60,634,820.42
某市上游生态园河道土方及护坡工程	43,501,546.61		43,501,546.61
某城区道路路侧带状绿地建设项目		30,833,766.24	30,833,766.24
某河道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项目		22,387,782.11	22,387,782.11
某河道治理和生态恢复工程二标段		40,647,911.42	40,647,911.42
某新区起步区市政工程第 22 施工合同段项目		32,892,193.62	32,892,193.62
某片区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9,211,453.55	9,211,453.55
某县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8,961,830.18	8,961,830.18
某工程及沿河景观带项目工程总承包		38,887,547.92	38,887,547.92
组合计提减值	36,535,561.99	-3,532,740.86	33,002,821.13
<b>合计</b>	<b>115,632,090.39</b>	<b>205,329,582.81</b>	<b>320,961,673.20</b>

现就本期单项计提减值损失金额的情形说明如下：

2016 年 5 月，北方园林与某水务局签订某水系景观绿化工程项目协议，2019 年度项目进入政府验收阶段，验收过程中发现大面积死苗，苗木成活率未达到政府要求，根据北方园林就项目死苗情况与政府的初步沟通结果，已发生的部分苗木成本 35,594,981.79 元预计无法收回，根据上述情况，将该部分预计无法收回的成本支出计提减值损失。2020 年受公司资金持续紧张的影响，工程现场苗木养护工作不连续，导致苗木进一步受损，经过与政府部门多次沟通，至今仍未达成一致意见，针对上述情况，2020 年对该项目计提 25,039,838.63 元减值。

北方园林从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市政）承接某市上游生态园河道土方及护坡工程项目，2019 年末项目已完工，尚有 53,961,395.38 元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需与北方市政进行结算，因北方市政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犯罪立案侦查（详见应收账款北方市政减值说明），北方园林的债权能否得到清偿存在不确定性，基于以上原因 2019 年对已完工未结算的部分计提减值 53,961,395.38 元。因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 年该项目 43,501,546.61 元减值列示在合同资产，10,459,848.77 元减值列示在存货。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办理中，本期减值无变化。

2018 年 8 月，北方园林与某市园林管理局签订某市中心城区道路路侧带状绿地建设 PPP 项目协议。2020 年受资金、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项目处于停滞状态，现场无人养护，同时结合政府项目结算情况，2020 年公司对项目预期回

款进行了评估，预计产生损失 30,833,766.24 元，对该部分损失计提减值。

2016 年 3 月，北方园林与某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委员会签订某河道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协议。2020 年受资金、新冠疫情、黑格比台风等因素影响，项目处于停滞状态，现场无人养护，工程现场苗木大面积损失，初步估计金额为 22,387,782.11 元，对该部分损失全额计提减值。

2016 年 11 月，北方园林与某县城乡规划局签订某县某核心区 PPP 项目协议。该项目地处泄洪区。2019 年受项目所在区域暂停 PPP 项目的影 响，投资规模削减，该项目申请结项并开始结算工作。2020 年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现场处于无人养护状态，政府项目结算进度不及预期，2020 年公司对项目预期回款进行了评估，预计产生损失 40,647,911.42 元，对该部分损失计提减值。

2016 年 3 月，北方园林与某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某新区起步区市政工程第 22 施工合同段 PPP 项目协议。2020 年受黑格比台风影响及新冠疫情等影响，工程现场苗木大面积损失，初步估计金额为 32,892,193.62 元，对该部分损失全额计提减值。

2017 年 9 月，京蓝沐禾与某县水务局签订了某片区高效节水灌溉项目项目协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8,422,907.10 元，公司多次与政府沟通协调项目结算未果，项目回款远不及预期，2020 年度经过调研等确定无法再有后续进展。2020 年公司对项目预期回款进行了评估，对该项目计提减值 9,211,453.55 元。

2018 年 7 月，京蓝沐禾与某县农业局签订了某县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PPP 项目协议，由于资金不到位，该项目 2020 年处于停工状态，至今也未能取得相应进度结算单，项目建设及结算均远不及预期，2020 年公司对项目预期回款进行了评估，对该项目计提减值 8,961,830.18 元。

2018 年 5 月，京蓝沐禾与某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某旗国土资源局分别签订了某工程及沿河景观带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某旗补充耕地储备库项目协议，该项目受资金影响导致工程进度严重滞后，也未能取得相应阶段性进度结算单，项目建设及结算均远不及预期，2020 年公司对项目预期回款进行了评估，对该项目计提减值 38,887,547.92 元。

## (2)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单位：元

应收账款 (按单位)	账面余额	2019 年末坏账 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 损失金额	2020 年末坏账 准备
营口某置 业有限公司	24,024,422.86	24,024,422.86		24,024,422.86
营口某开 发经营有 限公司	2,406,648.92	2,406,648.92		2,406,648.92
天津某景 观有限公	16,934,405.99	9,932,754.00		9,932,754.00

司				
天津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1,409,514.50	121,409,514.50		121,409,514.50
营口某水利局	43,875,432.07	21,937,716.04	21,937,716.03	43,875,432.07
赤峰市某水利局	17,588,340.00	66,640.00	8,727,530.00	8,794,170.00
天津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51,435.00	2,051,435.00		2,051,435.00
合计	228,290,199.34	181,829,131.32	30,665,246.03	212,494,377.35

北方园林在对营口某置业有限公司、营口某开发经营有限公司、营口某水利局 2018 年末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共计 70,306,503.85 元，2019 年度京蓝北方园林在对上述三个单位的应收款项进行催收并发送催款通知书，对方不予接待或未明确答复予以付款，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判断后 2019 年计提减值 48,368,787.82 元，2020 年对该京蓝北方园林在对上述三个单位的应收款项进行催收并发送催款通知书，对方也未予以回复，基于上述情况，2020 年计提减值 21,937,716.03 元。

北方园林应收天津某景观有限公司 2019 年期末余额 16,934,405.99 元，系某文化主题公园一期工程项目工程款，该项目 2019 年出现大面积死苗，苗木成活率未达到业主要求，根据北方园林就项目死苗情况与业主的初步沟通结果，已死苗部分工程款 9,932,754.00 元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将该部分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2019 年全额计提减值损失。上述情况 2020 年无变化。

2019 年 12 月 27 日，天津市公安局东丽分局依法对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市政”）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犯罪立案侦查。京蓝科技对于应收该公司的相关款项已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北京雍文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清偿能力的分析意见》，京蓝科技的债权能否得到清偿存在不确定性，2019 年将对北方市政及其关联公司某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中预计无法收回部分计提减值 121,486,317.4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仍在办理中，本期减值无变化。

2017 年 8 月，京蓝沐禾与某水利局签订了《2017 年某中心城区周边农业节水灌溉 PPP（某区部分）》项目协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7,588,340 元，因为该项目迟迟未能结算，回款远不及预期，2020 年度京蓝沐禾对应收账款进行多次催收，未收到回复。2020 年公司对项目预期回款进行了评估，预期产生信用损失 8,727,530.00 元，计提减值准备 8,727,530.00 元。

2、公司正在履行的工程建造合同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项目内容
1	某水系景观绿化工程	济宁市某工程有限公司	无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前进河, 涉及嘉祥街道、卧龙山街道、万张、马村四个街道、镇。主要建设规模:曾店闸~梁海村桥段:约 5km, 河道清淤;贾海村北环桥~嘉金线桥段:约 4km, 包含河道清淤扩挖, 岸坡防护, 景观绿化, 交通及人行道路建设, 沿线桥梁新建、改建、维修加固, 沿线站、涵改建或维修加固、排水管网铺设等内容。(2)龙祥河约 5.8km, 7m 宽道路、平均 37m 宽绿化、水利工程。 2、工程总投资约 2.85 亿元, 其中:前进河北段治理工程 19500 万元、龙祥河约 9000 万元。
2	某新区起步区市政工程第 22 施工合同段项目	温州某建设有限公司	无	某新区起步区市政工程范围内的绿化及停车场等配套工程的建设(不含已招标的起步区市政工程第 9 施工合同段(起步区岛二河绿化)和起步区市政工程第 17 施工合同段(起步区内部分道路内绿化)), 包含道路绿化、河道绿化、公园及其他绿化, 用地面积约为 149.58 公顷, 其中:道路绿化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47.06 公顷, 河道绿化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99.11 公顷。
3	某城区道路路侧带状绿地建设项目	驻马店市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无	14 条市政道路绿化, 总绿地面积共计 1771.83 亩, 约 1181219 平方米, 道路总长度 29040 米, 项目建设工程内容包括土方换回填、苗木种植、景石、配套设施等工程。具体包括某市中心城区驿城大道-京港澳高速公路段之间的中华大道、汝河大道-清河大道和新建关石路-遂平县界两个路段之间的驿城大道、兴业大道-京港澳高速和兴业大道-中原大道两个路段之间的淮河大道、滨河北路-蔡州大道之间的清河大道、白桥路-盛业路和驿城大道-中原大道及蔡州大道-后羿制药公司 3 个路段之间的建设大道、前进大道-兴业大道之间的洪河大道、东源路-清河大道之间的前进大道、驿城大道-中原大道路段之间的东河路、遂平县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项目内容
				界以南铜山大道、乐山大道、蔡州大道、已建成驿城大道-兴业大道路段之间的纬五东路、文明大道与洪河大道路口东北角
4	某河道治理和生态恢复工程二标段	呼图壁县某局	无	某河核心区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223 公顷，规划建设 152.30 公顷。项目主要包含河道治理、河道景观、极限海棠谷、体育产业园、星光夜市、农业观光园等六个单项项目。 2、关于“经营性项目”和“非经营性项目”的划分需要进一步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明确；“非经营性项目”包括河道治理、河道景观、极限海棠谷、体育产业园内包含的室外场地、配套设施以及岸上园区内新建道路、绿化、景观、路灯等基础设施；“经营性项目”包括体育产业园内商业街、星光夜市、农业观光园。
5	某文化公园项目景观工程	天津市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无	某文化公园项目景观工程，中标规模 116593 平方米
6	某市上游生态园河道土方及护坡工程	菏泽市某局	无	
7	某基地景观绿化二期工程（一合同段）	天津市某局	无	某基地景观绿化二期工程（一合同段），本标段绿化总面积为 82471 平方米（不包含建筑小品、建筑物、构筑物），本标段绿化总投资额为 8741.05 万元，具体详见发包人所发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8	某县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第一批）项目	宁城县某局	无	高标准农田建设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项目内容
9	某旗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及农业生产发展专项项目施工	翁牛特旗某管理处	无	输水工程、泵站工程、喷微灌工程、田间监测、道路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电力工程.
10	某旗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翁牛特旗某管理处	无	输水工程、泵站工程、喷微灌工程、田间监测、道路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电力工程.
11	某旗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第九标段	扎鲁特旗某局	无	高标准农田建设
12	某集团原址 1 号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治理修复项目(1 标段)	苏州市某中心	无	某镇生活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工作的主要服务内容包括：堆体修整、垂直防渗、渗滤液收集、填埋气收集与处理、封场覆盖、地表水导排、填埋场监测、绿化、围栏及道路等附属工作及三年运营维护和检测工作。（具体参照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以及招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
13	某铬污染整体治理项目柔性垂直风险管控系统工程总承包	长沙市某有限公司	无	工程主要内容包括某铬盐厂和某化工污染区域四周建设封闭式 HDPE 膜垂直防渗墙，其轴线长度约 2000 米；已解毒铬渣堆场污染区域四周建设封闭式 HDPE 膜垂直防渗墙，其轴线长度约 700 米；已解毒铬渣堆场污染区域顶部生态封场绿化，面积约 40 亩
14	某集团及周边污染场地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常州市某中心	无	某集团及周边污染场地项目土壤、地下水污染场地修复施工总承包。某集团及周边污染场地修复项目中飞龙路北侧部分（主要是原某集团等企业用地）的场地修复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污染土壤和污染地下水修复（含施工图设计、深化设计等设计工作）、基坑支护（含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项目内容
				本项勘察、设计、审图、专家论证等费用)、场地或其他必要临时设施、密闭大棚和配套装置、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建设、二次污染防治措施等等。
15	某公司地块治理修复工程	天津市北辰区某中心	无	修复土方量 49965 立方米,全部采用原地异位修复。将有机污染土壤进行异位化学氧化修复;将砷复合污染土壤(砷与多环芳烃和有机氯农药复合污染)先进行化学氧化修复,待有机污染物达到修复要求后,通过固化稳定化修复技术对砷指标进行修复,使得所有修复指标满足修复要求。
16	某镇环境卫生处理中心提升项目(某垃圾重点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桐乡市某置业有限公司	无	项目场地生活垃圾堆体占地面积约 13848.78 立方米,对垃圾进行筛分外运以及修复回填处理。
17	某厂区场地污染修复治理	中石化某建设有限公司	无	某厂区场地污染修复治理项目土壤修复治理工程环保工程第一标段,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场地补充调查、中试及修复方案编制、监测及二次污染防治、土壤原位处理、异位处理、地下水处理、地下障碍物处理等完成北区土壤修复治理工程的全部工作。
18	某原址地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治理	苏州市某中心	无	对某原址地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进行治理
19	某焦化厂绿轴地块构筑物 and 管道环境检	北京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高风险区采用原位热脱附区修复,低风险区采用原位阻隔生物通风技术修复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项目内容
	测及清理项目			
20	某地块污染土壤修复项目	某国际有限公司	无	有机物污染土壤和重金属及有机物复合污染土壤修复，包括但不限于土壤清挖、修复及回填
21	某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广州市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	污染土壤修复、基坑支护、场地或其他必要临时设施、配套装置、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建设、二次污染防治等
22	某公司原址场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	四川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无	评估报告中图表中土壤污染修复范围内污染土及污染水的修复
23	某公司原址地块污染土壤治理修复项目	重庆某控股(集团)公司	无	按照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审查批准的修复治理技术方案和修复治理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对清挖出的污染土壤、遗留废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进行异位修复
24	某石油化工厂污染地块修复治理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济南市历下区某有限公司	无	污染土壤修复达到修复目标要求，安全外运和处置固体废物，同时修复过程中不能造成二次污染。包括但不限于污染场地修复治理技术方案(设计)的编制、施工图绘制、污染场地修复治理的具体实施、通过环保部门组织的综合验收并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前完成综合验收评审通过并备案。

(续)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模式	合同履行进度	收入确认方式 (见说明)	合同资产余额	累计结转收入	工程结算情况
1	某水系景观绿化工程	PPP	99%	产出法	251,081,002.35	251,081,002.35	基本完工，项目验收过程中发现大面积死苗，已计提资产减值部分预计无法正常结算，详见问题二、1、(1)
2	某新区起步区市政工程第 22 施工合同段项目	PPP	59%	产出法	261,589,598.00	261,589,598.00	在建，2020 年受黑格比台风影响，工程现场苗木大面积损失，已计提资产减值部分预计无法正常结算，详见问题二、1、(1)
3	某城区道路路侧带状绿地建设项目	PPP	89%	产出法	278,000,000.00	278,000,000.00	在建，2020 年因受资金、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项目处于停滞状态，现场无人养护，已计提资产减值部分预计无法正常结算，详见问题二、1、(1)
4	某河道治理和生态恢复工程二标段	PPP	43%	产出法	59,553,443.07	98,553,443.07	在建，该项目受暂停 PPP 项目建设、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现场处于无人养护状态，已计提资产减值部分预计无法正常结算，详见问题二、1、(1)
5	某文化公园项目景观工程	传统	98%	产出法	38,307,941.30	83,500,000.00	基本完工，暂未办理最终结算
6	某市上游生态园河道	PPP	97%	产出法	43,501,546.61	75,301,546.61	基本完工，因业主涉嫌非法吸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模式	合同履行进度	收入确认方式 (见说明)	合同资产余额	累计结转收入	工程结算情况
	土方及护坡工程						收公众存款被立案侦查，已计提资产减值部分无法正常结算，详见问题二、1、(1)
7	某基地景观绿化二期工程（一合同段）	传统	97%	产出法	21,745,034.28	72,483,447.59	基本完工，暂未办理最终结算
8	某县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第一批）项目	传统	46%	投入法	4,321,681.24	4,321,681.24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9	某旗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及农业生产发展专项项目施工	传统	32%	投入法	26,755,645.00	26,755,645.00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10	某旗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传统	49%	投入法	26,766,571.12	26,766,571.12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11	某旗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第九标段	传统	93%	投入法	5,119,648.57	5,119,648.57	基本完工，暂未办理最终结算
12	某集团原址 1 号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治理修复项目(1 标段)	EPC	59%	投入法	132,886,762.96	239,462,466.52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13	某铬污染整体治理项目柔性垂直风险管控	EPC	84%	投入法	183,812,506.95	231,069,149.58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模式	合同履行进度	收入确认方式 (见说明)	合同资产余额	累计结转收入	工程结算情况
	系统工程总承包						
14	某集团及周边污染场地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EPC	59%	投入法	31,428,081.65	40,035,935.46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15	某公司地块治理修复工程	EPC	97%	投入法		49,968,271.77	基本完工,暂未办理最终结算
16	某镇环境卫生处理中心提升项目(某垃圾重点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EPC	58%	投入法	9,294,807.85	20,539,431.97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17	某厂区场地污染修复治理	EPC	57%	投入法	20,830,745.64	29,977,158.71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18	某原址地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治理	EPC	92%	投入法	491,797.02	46,992,273.57	基本完工,暂未办理最终结算
19	某焦化厂绿轴地块构筑物 and 管道环境检测及清理项目	EPC	88%	投入法	7,817,775.23	7,172,270.85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20	某地块污染土壤修复项目	EPC	9%	投入法	7,105,572.96	6,518,874.27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模式	合同履行进度	收入确认方式 (见说明)	合同资产余额	累计结转收入	工程结算情况
21	某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EPC	14%	投入法	5,506,588.91	5,051,916.43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22	某公司原址场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	EPC	13%	投入法		2,643,257.06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23	某公司原址地块污染土壤治理修复项目	EPC	2%	投入法	2,273,137.30	2,085,447.06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24	某石油化工厂污染地块修复治理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EPC	1%	投入法	1,346,349.35	1,235,182.89	在建,项目按照进度正常结算

(续)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累计发生额	实际回款情况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情况	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	合同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累计发生额	实际回款情况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情况	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	合同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1	某水系景观绿化工程		50,000,000.00	60,634,820.42		否	是, 已计提减值准备	否
2	某新区起步区市政工程第 22 施工合同段项目			32,892,193.62		否	是, 已计提减值准备	否
3	某城区道路路侧带状绿地建设项目			30,833,766.24		否	是, 已计提减值准备	否
4	某河道治理和生态恢复工程二标段	39,000,000.00	39,000,000.00	40,647,911.42		否	是, 已计提减值准备	否
5	某文化公园项目景观工程	45,192,058.70	76,953,271.50	191,539.71		否	否	否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累计发生额	实际回款情况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情况	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	合同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6	某市上游生态园河道土方及护坡工程	31,800,000.00	31,800,000.00	43,501,546.61		否	是, 已计提减值准备	否
7	某基地景观绿化二期工程(一合同段)	50,738,413.31	51,161,245.61	108,725.17		否	否	否
8	某县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第一批)项目			21,608.41		否	否	否
9	某旗 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及农业生产发展专项项目施工			133,778.23		否	否	否
10	某旗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000,000.00	133,832.86		否	否	否
11	某旗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第九标段			25,598.24		否	否	否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累计发生额	实际回款情况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情况	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	合同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12	某集团原址 1 号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治理修复项目(1 标段)	32,814,707.84	128,127,325.54	664,433.81		否	否	否
13	某铬污染整体治理项目柔性垂直风险管控系统工程总承包	68,052,866.08	58,471,882.90	919,062.53	95,809.83	否	否	否
14	某集团及周边污染场地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8,051,830.34	12,211,088.00	157,140.41		否	否	否
15	某公司地块治理修复工程	54,465,766.66	28,498,187.75		270,175.79	否	否	否
16	某镇环境卫生处理中心提升项目(某垃圾重点整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2,976,280.56	13,093,173.00	46,474.04		否	否	否
17	某厂区场地污染修复	13,055,461.61	10,049,550.04	104,153.73	30,059.12	否	否	否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累计发生额	实际回款情况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情况	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	合同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治理							
18	某原址地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治理	50,856,170.74	38,822,375.20	2,458.99	1,203,379.55	否	否	否
19	某焦化厂绿轴地块构筑物 and 管道环境检测及清理项目			39,088.88		否	否	否
20	某地块污染土壤修复项目			35,527.86	95,000.10	否	否	否
21	某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27,532.94		否	否	否
22	某公司原址场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		4,506,316.20			否	否	否
23	某公司原址地块污染土壤治理修复项目			11,365.69		否	否	否
24	某石油化工厂污染地			6,731.75		否	否	否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累计发生额	实际回款情况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情况	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	合同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块修复治理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说明：投入法是根据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通常可采用投入的材料数量、花费的人工工时或机器工时、发生的成本和时间进度等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通常可采用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工或交付的产品等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基于行业本身的特点及收入确认方式的适用性，公司对生态节水及土壤修复板块的项目相关的收入确认采用的是投入法，即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即材料、设备、施工及其他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对园林环境板块的项目相关的收入确认采用的是产出法，即按照业主或第三方确认的已完成产值占合同预计总产值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

### 会计师意见：

1、我们查看上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中涉及的项目建造合同、预算总成本、结算单等，并与相关账簿记载信息进行了核对，核实了完工百分比、收入确认金额、结算金额等，检查了合同资产减值测试表、相关证据及内部审批程序等资料。经核查，上述项目收入确认谨慎、合理。公司对上述合同资产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及时、充分、合理的计提了减值。

我们检查了公司下属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结算单、回款情况及催收记录、检查应收账款减值测试表、相关证据及内部审批程序等资料，经核查，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部分已及时、充分、合理的计提了减值。

2、我们检查了上述项目建造合同、预算成本、结算单等，并与相关账簿记载信息进行了核对，经核查，上表中项目名称、客户名称、关联关系、项目内容、工程模式、合同履行进度、收入确认方式、合同资产余额、收入确认金额、工程结算金额、确认应收账款金额、实际回款金额、合同资产及应收账款减值计提金额、是否存在可能导致显著影响项目或合同收入的重大风险情形及合同资产、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等信息无误。

**问题：**三、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218,409.86 万元，主要来自并购京蓝沐禾、北方园林、中科鼎实。其中，你公司于 2019 年对北方园林相关商誉原值 18,691.98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于 2020 年对京蓝沐禾相关商誉原值 106,418.45 万元计提了 98%的减值准备，对中科鼎实相关商誉原值 93,299.43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请你公司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相关规定，详细披露对京蓝沐禾、中科鼎实相关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关键参数（如预测期和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如果前述信息与形成商誉时或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的信息、历史经验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还应披露存在的差异及其原因，并进一步分析说明你公司对相关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及时性、合理性、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相关规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报告期内，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受全国农水体制改制、机构调整以及新冠疫情和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新的项目投资推迟和减少，导致公司中标合同推迟和减少；同时上下游企业推迟复工复产，劳务人员流动受阻，对公司正在施工项目的全面启动产生了重大影响，导致业绩大幅下滑，出现亏损，商誉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对京蓝沐禾相关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以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收益法计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种方法估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取较大者作为最终的可回收金额，经最终评估，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确定，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为18,106.11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122,513.41万元，本年度商誉发生减值104,407.30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七条的规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因此，以往年度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由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合理的，商誉未产生减值。减值测试具备及时性、充分性。

报告期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元：万元

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2,342.52	14,584.32	122,513.41
在建工程	271.92	240.77	
无形资产	3,351.19	3,174.18	
长期待摊费用	129.32	106.84	
<b>总计</b>	<b>16,094.96</b>	<b>18,106.11</b>	

资产组中主要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如下：

固定资产发生增值，原因主要是经评估后的设备与房屋建筑物的公允价值较账面价值有所增加。

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确定的主要方式为成本法，基本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成新率

通过对在建工程进行现场勘察，未发现质量问题，建成后能正常发挥作用，市场价格波动不大，与账面价值比较没有发生显著贬值。

无形资产发生减值，原因主要是经评估后的土地使用权价值较账面价值有所减少，土地使用权的公允价值由市场比较法确定得出，基本公式如下：

$$V=VB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times F \times G$$

式中：

V——待估宗地价格

VB ——比较实例价格

A——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B——待估宗地情况指数/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C——待估宗地使用年限条件指数/比较实例使用年限指数；

D——待估宗地交易类型指数/比较实例交易类型指数

E ——待估宗地土地用途指数/比较实例土地用途指数

F——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G——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本公司对中科鼎实相关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根据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确定，现金流选用资产组税前自由现金流，基本公式为：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P_n}{(1+r)^n}$$

式中：R<sub>i</sub>：评估基准日后第 i 年预期的税前自由现金流量；r：折现率；P<sub>n</sub>：终值；n：预测期。

#### 1) 自由现金流的确定

第 i 年的自由现金流 R<sub>i</sub> 的确定

$$R_i = EBITDA_i - \text{营运资金增加 } i - \text{资本性支出 } i$$

预测过程重要假设如下：

####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含商誉资产组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含商誉资产组，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含商誉资产组，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含商誉资产组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含商誉资产组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含商誉资产组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且待估资产组的经营业务合法，并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

现金流预测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由 7.32% 逐步降至 4%，直至稳定期收入保持不变，商誉及相关资产组 2026 年达到稳定并保持，实现永续经营，现金流量预测采用的折现率根据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所用的折现率为 11.49%，折现率的确定方法如下：

折现率  $r$  采用（所得）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确定，公式如下：

$$WACCBT = \frac{WACC}{1 - T}$$
$$WACC = R_e \frac{E}{D+E} + R_d \frac{D}{D+E} (1-T)$$

式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负息负债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  $R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式中： $R_e$  为股权回报率； $R_f$  为无风险回报率； $\beta$  为风险系数； $ERP$  为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  为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beta$  为风险系数； $ERP$  为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  为资产组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经测试，中科鼎实相关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大于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

截至本次报告期末，中科鼎实已完全实现重组时承诺的净利润与现金流，中科鼎实近年来经营状态正常，在未来时期里具有可预期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未来收益、风险可以合理量化，商誉减值测试时的信息、历史经验等要素与形成商誉时不存在明显不一致，减值测试具备及时性、合理性、充分性。

#### 会计师意见：

2020 年度，我们对公司商誉减值评估方法及价值类型的选择、资产组的范围确定、现金流折现模型中使用的假设、折现率、预计增长率、资产组公允价值的确定、处置费用、用于确定使用价值模型的方法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期等进行复核，并聘请评估专家对京蓝科技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出具的评

估报告进行复核。并与第三方评估机构讨论，了解减值测试时所使用的关键假设是否合理。评价第三方评估机构估值时所使用的价值类型和评估方法的适当性。

经核查，公司的回复已充分披露了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公司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及时、充分、合理。

**问题：四、年报显示，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为 84,166.17 万元，主要由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及消耗性生物资产构成，账面余额分别为 50,478.40 万元、15,144.15 万元、1,2318.76 万元，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254.37 万元。**

**1、请说明你公司“合同履约成本”科目核算的具体事项、入账价值确定依据及会计处理，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2、请说明各类存货涉及的主要资产及减值测试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存货减值测试方式、测试过程、重要参数选取等，与以前年度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合理。**

**3、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合同履约成本科目核算公司为履行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所发生的、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按照本准则应当确认为一项资产的成本。公司发生合同履约成本时，例如：施工费、材料费、人工费及与项目密切相关的其他直接费用，借记本科目、应交税费（增值税/进项税），贷记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原材料、应付账款等科目；资产负债表日对合同履约成本进行摊销时，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本科目。

合同履约成本中有 337,792,263.38 元属于园林环境板块，该板块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按产出法确认完工进度，合同履约成本发生额与按完工进度（产出法）结转合同履约成本至主营业务成本的差额部分在存货-合同履约成本列示。合同履约成本中有 152,189,685.96 元属于生态节水板块，该部分成本全部为某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属于合同增量变更成本，因该项目尚未签订补充协议，预期收入金额暂时无法确定，根据谨慎性原则，投入成本在合同履约成本列示。

上述合同履约成本的账务处理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2、各类存货涉及的主要资产**

项目	2020 年末账面余额/ 元	资产内容
原材料	41,137,031.54	主要有 PVC 管、PE 管、双承弯头、PVC 弯头、钢材等
库存商品	151,441,459.53	主要包括滴灌带、微喷带及地膜等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3,187,605.49	主要是白蜡、刺槐、海棠、法桐、金叶榆球等苗木类资产

项目	2020 年末账面余额/ 元	资产内容
合同履约成本	504,784,024.70	全部为工程项目成本，详见上述回复 1

各类存货涉及的主要资产减值测试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	2019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913,520.22	913,520.22
库存商品	10,253,149.92	
消耗性生物资产	30,917,159.32	31,580,130.78
合同履约成本	10,459,848.77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59,848.77
<b>合计</b>	<b>52,543,678.23</b>	<b>42,953,499.77</b>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对存货中项目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0 年对库存商品-滴灌带计提减值 10,253,149.92 元。该批滴灌带为进口滴灌带，为特定项目专用所采购，由于报告期特定项目工程量有所缩减，该批滴灌带只能按照国内同类型产品价格进行销售，因此，本公司按照国内同类型滴灌带的市场售价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消耗性生物资产为本公司下属公司北方园林持有的苗木类资产，主要为工程类建设项目而持有，2019 年受到其主营业务所在行业政策及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北方园林的业绩较之前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项目需求拉动降低，导致苗木的可变现净值有所下降。经市场询价，按照苗木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2019 年计提减值 31,580,130.78 元，2020 年度部分苗木用于项目，导致存货跌价准备结转至成本 662,971.46 元。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 10,459,848.77 元为园林环境板块项目，说明详见问题二、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回复。

### 会计师意见：

我们检查了合同履约成本相关的会计政策、会计账簿及凭证。经核查，上述合同履约成本核算内容、入账依据及会计处理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我们检查了存货减值计提的会计政策，公司 2020 年度对存货减值计提的会计政策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我们获取了出现减值迹象的工程项目减值测试表及相关依据，结合这些工程项目的预计结算金额等进行了核对分析；了解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原因、获取并核对预计售价或询价等减值测试相关依据等。经核查，公司存货减值测试与以前年度不存在较大差异，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合理。

问题：五、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下列示“PPP项目公司股权投资款”期末账面余额为36,785.39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请列示你公司正在开展的PPP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公司名称、出资额及持股比例、项目投融资安排、项目进度、长期应收款回款安排、回款保障，相关项目是否已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PPP项目库，是否存在合规风险，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正在开展的 PPP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公司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项目投融资安排	项目进度	长期应收款回款安排	回款保障	是否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项目库	是否存在合规风险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是否已计提坏账准备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1	济宁某工程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项目总金额 28,500 万元，款项资金来源由社会资本自筹。	90.67%	项目合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7 年（含建设期 1 年），款项自运营期第二年至最后移交期间内收回，目前处于建设期	土地收益/ 财政预算	是	否	否	否	PPP 项目公司尚未进入运营期

序号	项目公司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项目投融资安排	项目进度	长期应收款回款安排	回款保障	是否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项目库	是否存在合规风险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是否已计提坏账准备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2	邹城某工程有限公司	35,232,900.00	70.14%	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为 19,123.29 万元，项目公司的注册本金为人民币 5,023.29 万元，股东分别为：社会资本方，出资金额为 3,523.29 万元，出资比例为 70.14%；政府主体方，出资金额为 1,5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9.86%。	21%	项目协议期为从协议生效之日起 22 年（含建设期 2 年），除依本协议延长除外，已完成 1 期工程。	使用者付费	是	否	否	否	PPP 项目公司尚未进入运营期

序号	项目公司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项目投融资安排	项目进度	长期应收款回款安排	回款保障	是否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项目库	是否存在合规风险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是否已计提坏账准备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3	乌兰察布市察某有限公司	162,291,000.00	80.00%	项目总投资为 103,706.60 万元，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20,286.37 万元，股东分别为：社会资本方，出资金额为 16,229.37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政府主体方，出资金额为 4,057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其余资金由社会资本方筹集。	100%	特许经营期 20 年，其中一期工程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9 年，项目由计算期第 5 年进行二期建设。款项自运营期通过使用用户付费模式收回，目前处于运营期	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	是	否	否	否	PPP 项目公司已进入运营期，正常开展业务

序号	项目公司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项目投融资安排	项目进度	长期应收款回款安排	回款保障	是否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项目库	是否存在合规风险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是否已计提坏账准备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4	呼伦贝尔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78,330,000.00	94.00%	项目总金额 81,671.1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由国家专项资金(5.78 亿)和社会资本(自筹)两部分构成，国家资金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70%，社会资本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30%。	100%	项目合作期为 12 年(含建设期 2 年)，款项自运营期通过使用者付费模式收回，目前处于建设期	使用者付费	是	否	否	否	PPP 项目公司尚未进入运营期
5	呼伦贝尔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42,000,000.00	31.40%	项目总金额 10,0167.26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20,033.65 万元，债务性资金为 80,133.61	83%	不适用	财政预算	否	否	否	否	已办理项目退库，从 PPP 模式转为传统招标、投标的发承包模

序号	项目公司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项目投融资安排	项目进度	长期应收款回款安排	回款保障	是否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项目库	是否存在合规风险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是否已计提坏账准备	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司			万。								式

## 会计师意见:

我们检查了 PPP 项目公司章程, PPP 项目合同, 相关会计凭证, 查询了 PPP 项目是否纳入了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库, 询问了 PPP 项目公司项目的进展, 未来回款等经营事项。

经核查,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下列示“PPP 项目公司股权投资款”出资额、持股比例正确; 项目投融资安排按照 PPP 项目合同规定进行, 项目回报机制为政府专项资金、政府财政预算、土地收益或使用者付费, 回款有保障; PPP 项目均已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PPP 项目库; 2020 年 12 月 31 日 PPP 项目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

问题: 六、年报显示, 报告期内, 你公司“无形资产”下列示的“合同权益”因购置新增账面原值 30,441.40 万元, 因相关收费权实际已无法收取计提减值准备 4,373.16 万元, “合同权益”期末账面价值为 30,667.08 万元。请说明你公司“合同权益”科目具体核算资产情况、获取方式、入账价值确定依据, 以及减值测试的具体方法和测算过程。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公司回复:

合同权益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合同权益 2019 年末余额	合同权益本期增加	合同权益累计摊销	合同权益 2020 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右旗 PPP 项目		40,518,869.38		40,518,869.38	40,518,869.38
松山 PPP 项目	4,283,635.10		1,070,908.79	3,212,726.31	3,212,726.31
贺兰 PPP 项目		258,337,136.50		258,337,136.50	
呼伦贝尔市政 PPP 项目	42,775,632.68	5,558,022.17		48,333,654.85	
合计	47,059,267.78	304,414,028.05	1,070,908.79	350,402,387.04	43,731,595.69

(1) 2017 年 4 月, 公司下属公司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与巴林右旗某局签订了《巴林右旗某精准扶贫 PPP 项目》项目协议(以下简称右旗 PPP 项目), 合同金额 193,000,000.00 元, 项目合作期 21 年, 建设期 1 年, 运营期 20 年。PPP 合同第 25 条: 本项目回报机制为“使用者付费”, 乙方的运营收入主要是向农业经营者收取的农田灌溉服务费。根据 PPP 合同、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 2 号分析判断该项目为混合模式, 政府补助金额是确定的, 使用者付费属于未来收益不确定情形, 该收费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

根据判断，该项目运营模式属于混合模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归集在存货科目核算，由于工程竣工决算工作滞后，产值无法可靠计量，固定回报和非固定回报部分无法区分，2020年取得该项目最终工程决算报告，并与政府方达成了付款协议后，双方确定了项目的固定回报，公司对非固定回报部分确认了无形资产-使用者付费权益 40,518,869.38 元。2020年实际运营过程中水费收取存在各种障碍，无法覆盖运营维护成本，预计以后年度收取的水费也不能覆盖运维成本，2020年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0,518,869.38 元。

(2) 2017年8月，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与某水利局签订了《2017年某市中心城区周边农业节水灌溉 PPP（某区部分）》项目（以下简称松山 PPP 项目），合同金额为 93,810,000 元，项目合作期 10 年，包括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0 年，当年建设，当年运营。PPP 合同第 25 条：本项目回报机制为“使用者付费+政府补贴”，乙方的运营收入主要是向农业经营者收取的农田灌溉服务费。根据 PPP 合同、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 2 号分析判断该项目为混合模式，根据松山供水 PPP 项目运营期每期收款额在结算日的现值及固定回报收款额与建造合同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无形资产 4,283,635.10 元。

该项目收取的水费不能覆盖运维成本，预计以后年度收取的水费也不能覆盖运维成本。2020 年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212,726.31 元。

(3) 2018 年 10 月，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与贺兰县某局签订了《贺兰县某 PPP 项目》项目合同（以下简称贺兰 PPP 项目），合同金额 780,107,500.00 元，项目合同期限 20 年（含建设期 5 年）。PPP 项目合同第八章第 28 条规定：运营期项目回报机制为使用者付费，项目使用者付费来源主要为农业灌溉用水水费、节水交易收入和农业增值服务收入。根据 PPP 合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 2 号分析判断该项目为混合模式，使用者付费属于未来收益不确定情形，该收费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公司根据 PPP 合同及相关约定，按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确定的总投资额扣除政府固定回报部分确认为无形资产-使用者付费。2019 年公司将政府阶段性结算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2020 年公司评估由于 PPP 项目尚未最终结算，2019 年确认的应收账款应调整为无形资产 258,337,136.50 元。公司待项目最终结算后，根据结算、付费等事项确定最终应收款项及无形资产。

(4) 2019 年，公司下属公司呼伦贝尔市政与呼伦贝尔市某局签订了《呼伦贝尔某 PPP 项目》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呼伦贝尔市政 PPP 项目），合同金额 155,697,100.00 元，项目合同期限 15 年（含建设期 1 年）。PPP 项目合同第十一节规定：本项目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政府补贴支出由可用性服务费、运营维护服务费与使用者付费构成。根据 PPP 合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 2 号分析判断该项目为无形资产模式，项目公司按照法定的程序和要求的标准完成建造，并通过良好的运营维护服务满足项目使用者的具体功能要求后才能获得回报，运营维护服务费与使用者付费属于未来收益不确定情形，公司将该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合同权益本期增加 5,558,022.17 元为主要为项目投入的施工费，公司根据项目投入金额确认无形资产。

**会计师意见：**

我们了解、评估及测试了与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核对 PPP 项目合同中有关项目回报方式的条款、检查相关会计凭证及其入账依据。经核查，合同权益科目账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减值金额准确合理。

**问题：**七、年报显示，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为 1,583.64 万元。其他应收款中资金拆借利息期末账面余额 6,379.21 万元，往来款期末账面余额 49,750.01 万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中，应收乌兰察布市某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账面余额 21,400.42 万元，账龄在 2-4 年；应收天津某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及保证金 16,739.63 万元，多数账龄超过一年。请你公司说明：

1、前述资金拆借及资金占用费产生的原因、涉及的对手方及关联关系、资金拆借金额、发生时间及期限、利率、资金占用费及对应会计处理过程、回款情况，是否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者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是否履行恰当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如适用）。

2、往来款涉及的主要往来单位、关联关系、产生原因、金额、账龄、超过一年往来款长期挂账的原因、相关款项回收计划，是否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者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 2017 年中标了“凉城县卧佛山生态综合治理 PPP 项目”，乌兰察布市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满足该项目建设中的资金需求，自 2017 年开始，京蓝沐禾向乌兰察布生态提供借款，2017 年借款余额为 169,865,424.57 元，2018 年度继续提供借款 184,082,100.82 元，借款余额 353,947,525.39 元。

乌兰察布市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属于非关联方关系，公司股权结构为：京蓝沐禾持股 80%；内蒙古联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首旅游投资”）持股 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详见《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见 2018 年 10 月 12 日京蓝科技公告编号 2018-135 号）。

截至 2020 年末，上述借款余额 214,004,231.60 元。乌兰察布市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9 年度归还 107,017,763.31 元，在 2020 年度归还 32,925,530.48 元，在 2020 年度发生资金占用费 15,836,442.08 元，利率 7%，京蓝沐禾应收资金占用费在其他应收款核算，计入当期损益。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利息余额 63,792,116.41 元，均为应对乌兰察布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对手方	关联关系	时间期限	会计处理	是否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情况
乌兰察布市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7年5月22日至今	在其他应收款核算	构成	已履行（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及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10月23日发布的有关公告。）

各年度期末借款余额及资金占用费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期末借款余额	利率	年度资金占用费	年度回款金额
2020年	214,004,231.60	7.00%	15,836,442.08	32,925,530.48
2019年	246,929,762.08	7.00%	25,288,811.71	107,017,763.31
2018年	353,947,525.39	5.65%	15,087,337.48	
2017年	169,865,424.57	5.65%	3,968,651.21	

## 2、主要往来款情况

往来单位	关联关系	产生原因	金额/元
乌兰察布市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向“凉城县卧佛山生态综合治理PPP项目”提供建设资金	214,004,231.60
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注1）	支付某水厂水源改扩建保护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注1）	由于本公司战略调整，放缓对PPP项目的投资，下属公司京蓝北方园林将持有某开发区五路建设项目、某高新区第四期项目、某商贸物流	166,596,265.57

		城项目三个 PPP 项目公司的股权及项目前期垫付的保证金转让给北方市政	
北京某保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通过北京某保理有限公司向子公司京蓝沐禾提供借款（注 2）	87,440,000.00
合计			468,840,497.17

(续)

账龄	超过一年往来款长期挂账的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是否构成财务资助	款项回收计划
2 至 3 年 184,082,100.82 元；3 至 4 年 29,922,130.78 元	向“凉城县卧佛山生态综合治理 PPP 项目”提供的建设资金尚未偿还	否	是	项目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分期收回款项后归还
2 至 3 年	一年以上 80 万元为某水厂水源改扩建保护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尚未退回	否	否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800,000.00 元，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1 至 2 年	北方市政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犯罪立案侦查，能否偿还债务具有不确定性	否	否	已计提减值准备 146,596,265.57 元，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1 年以内 84,480,000.00 元；1 至 2 年 2,640,000.00 元。	一年以上 264 万元为尚未收到的利息	否	否	预计一年内回收

注 1：公司与北方市政发生该笔交易时，公司原副总裁高学刚担任北方市政的董事长，且控制北方市政，所以交易发生时，北方市政为公司关联方。截至 2020 年末，高学刚已不再担任京蓝科技任何职务且离任时间超过 12 个月，因此北方市政不再是公司关联方。

注 2：京蓝沐禾为公司控股 50%以上的并表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鼎实通过北京某保理公司借款给京蓝沐禾，该笔借款最终流入方为京蓝沐禾，实质上不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 会计师意见：

1、我们检查了借款合同、审批记录、相关公告、会计凭证、账簿记录，复核了利息计算表计算过程，并对乌兰察布市某科技有限公司工商查询，经核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某科技有限公司资金拆借信息回复无误。

2、我们检查了公司与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某保理有限公司相关合同、会计凭证、账簿记录等，并对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某保理有限公司工商查询，经核查，公司与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某保理有限公司往来款信息回复无误。

**问题：**八、年报显示，你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 72.66%。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32,141.29 万元，受限余额 14,740.66 万元。货币资金占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88,857.54 万元的比例为 17.02%，现金比率 0.052。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6,948.93 万元；资产负债表日至报告日期间共发生 3 笔逾期债务，涉及逾期借款余额为 4,300 万元，公司与债权人正在协商办理展期手续中。请你公司：

1、请列示截至目前公司逾期债务明细、因被担保人发生逾期导致公司需履行担保义务的债务明细，涉及的债务诉讼、资产查封冻结及计提预计负债情况，并进一步说明公司是否就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以及发生重大债务、未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等重大风险情形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前期相关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相关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合理、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请列示你公司年内到期债务的到期时间（包括提前回售安排）、金额、公司预计对外承担担保责任情况等，结合可自由支配货币资金、预计经营现金流情况、资产变现能力、融资安排等说明具体偿债资金来源，分析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债务偿付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的影响，以及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3、自查并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赔偿责任、或有负债、隐性负债或未披露债务的情形，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 公司回复：

1、截至目前公司逾期债务对应的逾期总额为 68,528.64 万元，上市公司对其中 62,444.71 万元负有担保义务。具体逾期债务明细、因被担保人发生逾期导致公司需履行担保义务的债务明细如下：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借款余额/万元	到期日	逾期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是否需履行担保义务	披露情况	备注
1	京蓝沐禾	某银行	6,800.00	2020-12-23	6,800.00	是	已披露。 详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2、短期借款/(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两笔业务对应年报中已披露的“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6,948.93 万元”
2	京蓝生态	某信用合作联社	148.93	2020-9-11	148.93	否		
3	北方园林	某银行	800.00	2021-1-31	800.00	是	已披露。 详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2、资产负债表日至报告日期间新增逾期债务”	此两笔为该章节披露的三笔中的两笔，另外一笔为京蓝沐禾向银行贷款的 3,000 万，目前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4	北方园林	某银行	481.70	2021-1-31	481.70	是		
5	京蓝科技（共同借款人）、京蓝时代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某银行	3,382.80	2026-9-12	281.90	是	未披露	本笔债务借款期限尚未全额到期，281.9 万元为阶段性按揭还款逾期
6	京蓝沐禾	某信托机构	3,487.88	2021-3-31	3,487.88	是	已披露。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日披露的“《2020-118：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七、逾期及诉讼具体情况说明”	
7	京蓝生态	某银行	6,000.00	2021-4-28	6,000.00	是	未披露	已同意续贷，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8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	某租赁机构	2,380.00	2020-10-20	2,380.00	是	在2020年度报告章节“十四、1、1”，列示为或有事项披露	2021年5月17日一审判决支付逾期金额
9		某租赁机构	1,815.89	2022-9-15	260.00	是	在2020年度报告章节“十四、1、1”，列示为或有事项披露	本笔债务借款期限尚未到期，260万为阶段性还款逾期
10	北方园林	某银行	23,400.00	2021-2-27	23,400.00	是	未披露	已同意续贷，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11		某银行	4,000.00	2021-4-28	4,000.00	是	未披露	已同意续贷，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12		某租赁机构	1,462.95	2020-12-15	1,462.95	是	未披露	正在沟通还款计划，年内结清。
13		某投资机构	9,350.00	2020-12-20	9,350.00	是	未披露	正在沟通还款计划，年内结清。
14		某租赁机构	3,136.28	2021-1-15	3,136.28	是	已披露。 最近一次披露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发布的“《2021-073：关于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六、逾	

							期及诉讼具体情况说明”	
15	京蓝科技	某公司	1,935.00	2019-12-10	1,935.00	否	未披露	2021年6月9日一审判决支付逾期金额
16	京蓝科技	某公司	4,000.00	2019-8-13	4,000.00	否	未披露	正在和解中
17	京蓝生态	某银行	22,300.00	2023-6-7	604.00	是	未披露	本笔债务借款期限尚未到期，604万为阶段性还款逾期
<b>合计</b>			<b>94,881.43</b>		<b>68,528.64</b>			

(2) 涉及的债务诉讼情况如下:

涉及的债务诉讼共计 13 笔, 涉及金额 65,410.85 万元。目前已达成和解的 5 笔, 金额 26,382.82 万元; 正在和解沟通的 8 笔, 金额 39,028.03 万元。

(3) 资产查封冻结情况如下:

公司子公司股权及公司所投资的合伙企业份额部分被冻结, 冻结金额为 35,819.30 万元; 子公司部分不动产被冻结, 冻结的土地面积为 148,291.17 平方米, 房屋面积为 52,140.63 平方米, 账面净值共计 9880.44 万元, 占公司总资产的 1.01%。

(4) 公司对所有逾期债务及担保均为未计提预计负债, 主要原因是: 1、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发生的逾期债务的本金和利息 65,606.74 万元, 都已在财务报表列示披露, 不会产生额外的偿付义务, 2、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被担保公司发生的逾期本金和利息 2,921.90 万元, 其中 281.90 万元系京蓝时代的房产抵押, 抵押物价值远大于逾期金额, 不会产生预计损失, 其他 2,640.00 万元为对 PPP 项目公司乌兰察布生态借款担保, 逾期原因是政府拖欠项目款, 导致无法及时偿还本息, 目前项目已完成竣工决算, 政府正在办理付款手续, 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3、债务诉讼和仲裁事项, 均已达成和解或正在沟通中, 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4、资产查封冻结等事项,

(2) 涉及的债务诉讼情况如下：

涉及的债务诉讼共计 13 笔，涉及金额 65,410.85 万元。目前已达成和解的 5 笔，金额 26,382.82 万元；正在和解沟通的 8 笔，金额 39,028.03 万元。

(3) 资产查封冻结情况如下：

公司子公司股权及公司所投资的合伙企业份额部分被冻结，冻结金额为 35,819.30 万元；子公司部分不动产被冻结，冻结的土地面积为 148,291.17 平方米，房屋面积为 52,140.63 平方米，账面净值共计 9880.4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1.01%。

(4) 公司对所有逾期债务及担保均为未计提预计负债，主要原因是：1、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发生的逾期债务的本金和利息 65,606.74 万元，都已在财务报表列示披露，不会产生额外的偿付义务，2、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被担保公司发生的逾期本金和利息 2,921.90 万元，其中 281.90 万元系京蓝时代的房产抵押，抵押物价值远大于逾期金额，不会产生预计损失，其他 2,640.00 万元为对 PPP 项目公司乌兰察布生态借款担保，逾期原因是政府拖欠项目款，导致无法及时偿还本息，目前项目已完成竣工决算，政府正在办理付款手续，预计不会产生损失，3、债务诉讼和仲裁事项，均已达成和解或正在沟通中，预计不会产生损失，4、资产查封冻结等事项，被冻结资产价值已超过债务金额，预计不会产生损失。

(5) 逾期债务、债务诉讼披露情况如下：

公司已就 17,494.79 万元的逾期债务进行了披露，披露索引详见上表中“披露情况”列；未对 51,033.85 万元的逾期债务进行披露，此部分逾期债务公司已与贷款机构达成了续贷意向，正在审批中，其中单笔逾期债务最高金额为 23,400 万元。

公司债务诉讼总额为 65,410.85 万元，公司已就 8,174.75 万元的债务诉讼进行了披露，未对 57,236.10 万元债务诉讼进行披露，其中单笔债务诉讼最高金额为 9,154.38 万元，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债务诉讼金额最高为 48,081.72 万元。

(已披露的债务诉讼包含两笔：1、天津启迪桑德租赁有限公司起诉北方园林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发布的“《2021-073：关于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六、逾期及诉讼具体情况说明”；2、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起诉京蓝沐禾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发布的“《2020-118：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七、逾期及诉讼具体情况说明”。)

2、(1) 公司 7 月份到期的债务金额为 16524.63 万元，8 月份到期的债务金额为 9513.35 万元，9 月份到期的债务 17200 万元，10 月份到期的债务金额为 9155 万元，11 月份到期的债务金额为 1308.95 万元，12 月份到期的债务金额为 8777.16 万元。上述累计金额为 62,479.09 万元，公司预计借款单位能够如期偿还或办理续贷/展期业务，无需为此承担担保责任。

(2) 目前公司正在集中力量清收项目回款，疏导资金压力；持续推进部分项目的政府回购工作，快速回笼资金；积极推进引进战略投资者工作，根本上扭转资金紧张的局面。对未来到期债务，积极和各家机构沟通开展续贷、展期或重组，解决短期资金支付压力。

3、除上述债务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赔偿责任、或有负债、隐性负债或未披露债务的情形。

### 会计师意见：

我们通过对公司及下属公司进行工商查询、查看公司公告、核对征信报告、对担保事项进行函证及检查付款记录等，经核查，公司回复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为下属公司担保债务均已在财务报表列示披露，不存在额外偿付义务，不存在计提预计负债的情形；京蓝时代债务存在房产抵押且抵押物价值远大于债务余额，PPP项目公司乌兰察布某科技公司因项目回款不及时导致债务违约，PPP项目已纳入政府预算，政府回款正在办理中，上述两笔对外担保公司不会产生额外损失，无需计提预计负债，预计负债计提充分、合理。

**问题：九、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31,118.70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比例为 26.87%。其中，专业机构服务费 11,254.80 万元，同比增加 152.35%。请说明你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 回复：

京蓝科技 2020 年度管理费用 31,118.70 万元，营业总收入 115,832.05 万元，占比 26.87%；2019 年度管理费用 28,992.19 万元，营业总收入 190,140.87 万元，占比 15.25%，2020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是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9.08%，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7%所致。其中，专业机构服务费 11,254.8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6,794.82 万元，其原因主要是 2020 年度发生高学刚诉讼案件诉讼费 394.35 万元、律师费 220.75 万元、引入战投等发生咨询顾问费 2,420 万元、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费用 1,493 万元。

**问题：十、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83.80 万元，其中付现费用 70,518,520.35 元。请你公司说明付现费用的主要支付对象、构成及金额。**

### 回复：

公司付现费用主要明细如下表所示：

支付对象	核算项目构成	金额（元）
对公支付	机构服务费	20,944,672.05

	房租水电暖费	19,220,296.37
	办公费	6,410,534.97
员工报销	差旅费	6,375,995.09
	交通费	3,544,676.08
	业务活动费	8,272,795.91
总计		64,768,970.47

**问题：十一、你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标的北方园林未能完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学刚、高作宾、高学强、高作明、杨春丽、天津北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补偿义务人”）作为业绩承诺方及补偿义务人至今仍未对你公司完成业绩补偿。请结合补偿义务人截至目前应补偿你公司现金及股份数量情况、补偿能力及意愿等，分析说明相关补偿的可收回性、你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相关措施，截至目前相关补偿工作的进展情况。**

**回复：**

#### 1、补偿义务人补偿情况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2019 年 12 月，公司就高学刚等补偿义务人未完成业绩对赌要求其补偿事项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法院保全被告的财产。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京 03 民初 15 号），判决高学刚等补偿义务人向公司履行补偿义务。

自判决结果出具至今，补偿义务人尚未向公司进行任何现金及股份补偿，完全未执行上述判决结果。因此，截至目前，如果补偿义务人将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京蓝科技股份全部用于本次补偿，则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39,382,016 股，现金金额为 278,158,999 元。

在公司冻结补偿义务人股份之前，高学刚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处于质押、冻结状态；天津北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处于质押状态。因此，补偿义务人是否能够将全部股份用于本次补偿，还需要法院进一步审理，最终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于现金赔偿部分，尽管公司已保全补偿义务人部分财产，但尚不足以覆盖其应补偿的现金总额。

#### 2、案件进展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判决结果出具后，补偿义务人未进行上诉。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证明书》（（2020）京 03 民初 15 号），确认《民事判决书》（（2020）京 03 民初 15 号）已生效。现公司正在准备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材料，同时为防止补偿义务人转移、隐匿财产，公司将同步向法院申请查封、扣押、冻结补偿义务人的全部财产。待相关材料准备齐全后，公司将及时向法院递交，积极推进案件进展。

关于补偿义务人应赔偿股份数量及现金金额的计算依据以及法院判决结果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2021 年 3 月 25 日发布在《中国证

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063：关于收购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重组项目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并注销股份的公告》、《2021-033：关于天津北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高学刚等未完成对赌业绩要求其赔偿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日